

# Creative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 創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2)

### 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創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 \_\_\_\_\_ 股(附註2)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附註3)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作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49-53號華基工業大廈2座25樓E及F室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通告所載的下列決議案，並為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的名義按照下列指示就該等決議案投票，或如無作出有關指示，則本人／吾等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黃景祥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黃松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c) 重選鄧耀明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d)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的額外普通股，惟額外股份總數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		
5.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購回的股份總數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6.	擴大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於當中增加本公司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出有關購回股份的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而購回的股份數目。		

日期： \_\_\_\_\_

簽署：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的股份數目。如無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主席以外的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本表格當中的「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於適當欄內填上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可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大會。如無填上任何姓名，則大會主席將為受委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倘未在任何或全部有關欄內填上「✓」號，則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表決。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任何於大會上正式提呈惟並未載於召開大會之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
-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必須為個人)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擁有與股東相同的權利，可於大會上發言。股東可親身或透過受委代表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同一場合。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如為一間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人士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藉以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實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於大會上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若多於一名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任何大會，則出席人士中排名首位者或排名較前者(視乎情況而定)方有權就有關聯名持股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參照聯名登記持有人就相關聯名持股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排名次序而定。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於該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視作撤銷論。